

药学专业学位类别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 药学 1055

学科、专业简介

南京中医药大学药学硕士学位点是在原有生药学、药剂学、药理学三个二级学科学位点建设的基础上，2011 年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设立为一级学科硕士学位点授权点，2014 年获批药学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现有研究生导师 181 名，其中教授 90 名，副教授 46 名。

药学硕士学位点下设的各研究方向与药学学科建设目标相适应，已经具有一定的研究生培养经验，教学和科研积淀深厚。

本学位点拥有 21 个企业研究生工作站，符合药学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需要。突出产学研结合，集高校、医院、企业人才培养、科学的研究和医药产业发展优势，培养造就能够胜任药学相关高层次岗位需求的高素质研究生人才。

一、培养目标

(一) 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拥护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心健康，学风严谨，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献身精神，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 在较好地掌握药学领域理论基础的同时，还应具备较宽广的生命科学知识，具备现代科学技术创新理论和方法、现代信息技术、数据分析处理等相关知识。具有一定的经济学与管理学、政策法规等相关知识。

(三) 在药物技术转化、药学服务等职业领域掌握药学及相关学科专业知识，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具备科技成果转化的能力，具有创新精神、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胜任药品生产管理、质量评价与控制、新药研发、药品注册、市场流通管理及临床应用等实际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药学专门人才。

(四) 掌握一门外国语，能够查询、阅读和理解相关的外语文献和信息。熟悉现代信息技术，具有较强的计算机应用和信息获取和分析的技能。

二、研究方向

(一) 药物研发

(二) 药品生产及质量控制

(三) 临床药学（含药物评价）

三、学习年限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研究生的课程集中学习时间为半年；半年后进入培养单位、学科（教研室）、科室在导师指导下，按培养方案的要求，进行后续的培养工作。研究生可以分阶段完成学业，除另有规定外，最长学习时间（含休学）为 6 年。毕业时未达到学位授予条件者，自取得毕业证之日起，2 年内可向学校申请学位。

四、培养方式

采用学位授予单位与实践部门合作培养的模式，采取双导师制，即在校内与实践单位分别聘任研究生指导教师。校内导师负责指导研究生课程学习和培养全过程协调，实践单位导师负责指导研究生实践活动，校内导师与实践单位导师按照集体培养的方式，根据本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以及每个研究生的具体情况，制订培养计划，定期检查实施情况。导师由学位授予单位相关学科和实践部门的高级专业技术人人员担任。

五、课程学习

研究生的课程分为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选修课四大类别。其中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为学位课程，选修课为非学位课程。

硕士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硕士研究生在学位论文答辩前理论课程学习总学分不低于 17 学分，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 13 学分。跨专业录取的研究生，必须补修若干门本专业本科生的主干课程，由指导教师提出，列入研究生培养计划，考核成绩报研究生院，但不计入规定的总学分。

药学专业学位类别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备注
公共必修课（7 学分）					
S009001	自然辩证法	18	1	1	
S00905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36	2	1	
S007002/ S007004	公共英语	54	3	1	
S004105	科学伦理与实验安全	18	1	1	SPOC 课程
S004112	药学前沿讲座	36	2	1	
专业基础课（3 学分及以上）					

S016003	生物统计学	36	2	1	
S004099	现代仪器分析技术	54	3	1	
S004002	波谱解析	36	2	1	
S004102-1	职业技能实践课	36	2	1-4	基地开设, 必修
S004100	药理研究方法与技术	18	1	1	
专业课 (3 学分及以上)					
S004104	专业文献分析与科研写作	18	1	1	必修
S004097	药品质量管理	36	2	1	
S004083	药物研发与成果转化	36	2	1	
S004110	中药调剂与临床药学选论	36	2	1	
选修课 (4 学分及以上)					
基础理论类、学科前沿类、技术方法类、语言文化类。					

六、文献阅读

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进行文献阅读。在第三学期末之前应完成文献阅读报告不少于 1 篇，其正文篇幅不少于 2000 字，中外第一手文献引用数量不少于 30 篇，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 5 篇，由导师审核并评定成绩，综述报告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七、学术活动

鼓励硕士研究生参加国内、国际学术会议、学术交流与科研合作，学术活动包括学科范围（含学科）组织的各类学术活动。在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 10 次以上的学术活动，学术活动均需认真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本》，由主办活动的单位或主讲专家签署意见，答辩前由导师审核评定成绩，学术活动登记本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八、实践能力

根据本学科的实际情况由指导教师根据培养领域的要求制定具体实践方式并写入研究生培养计划中，要求在第三学期末完成。

技能实践：包括基本实验技能培训、操作安全培训、岗位操作规程培训、规章制度培训等。完成后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实践技能登记及考核表》，由指导教师考核评定成绩，考核表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技能实践也可以通过选修相关非学位实践技能课程并通过考试获得相关证书认可学分。

专业实践：专业实践项目内容由导师根据各研究生的研究领域确定，并安排到相应的单位或部门的主要实施岗位上参加 2 个月的专业实践，由指定的带教老师带教，要求研究生通过专业实践获得与专业研究方向相关的实践技能。完成后填写《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实践技能登记及考核表》，由指导教师考核评定成绩，考核表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

九、科研实践与学位论文工作

(一) 选题及开题

硕士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广泛收集资料，阅读文献，参加科研，于第二学期写出研究课题的文献综述，确定研究课题，拟定课题的研究计划，并在第三学期9月30日前，面向学科组织的专家小组进行开题，同时就选题的科学依据、研究内容、实验方法、预期目标、完成课题的条件等广泛征求专家意见，根据专家意见对课题设计作进一步修改，实施课题研究。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规定》。

(二) 论文实验记录

硕士研究生应按《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验记录本》认真填写课题研究的实验记录。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属于学校科技项目管理的课题，可直接填写学校科研处提供的实验记录本。原始记录妥善保管，以备审核。

(三) 中期考核

为了确保硕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建立攻读硕士学位资格淘汰制度。硕士研究生在入学的第四学期进行中期考核。中期汇报及考核未通过者，六个月后可申请再次考核，再次考核未能通过者，做延期一年毕业安排。

中期考核由二级学位点组织，着重对硕士生政治思想状况、课程学习情况、教学实践、学位论文开题、实践能力等方面进行全面评价并提出考核意见。个别涉密保项目，由导师指导学生的汇报内容公开程度。

中期考核评议专家组成：不少于三名（单数）具有导师资格的副高及以上职称专家；至少含其他学院或外单位专家1名；研究生的指导教师不作为专家组成员。

中期考核内容：书面和口试。书面内容需在中期考核前10日提交。书面内容应包括研究方案、研究进展、进一步研究计划及预期目标等；口试内容为现场答辩。

(四) 学位论文的撰写

学位论文要求文字精练，论点明确，论据充分，数据可靠，有独立的创见性，具有理论和实用价值。课题研究和撰写论文时间应不少于两年。学位论文撰写和毕

业具体要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及格式规范》。

（五）学位论文预审核和答辩

学位论文完成后，经导师审核同意，提交学院预审核，提交日期为论文外送盲审前5个工作日。预审核时论文内容不完整、具有较大缺失者，不予送审并做延期毕业安排。预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外送盲审。

学位论文完成后，经导师和指导小组审核同意，方可由导师推荐申请实施学位论文答辩。论文答辩于第六学期末在研究生院统一部署下进行。具体要求参见《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答辩的相关规定》。

十、毕业与学位授予

（一）在规定的最长学习时间内，达到本培养方案各环节要求，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即获得毕业资格，准予毕业。

（二）获得毕业资格，同时符合《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中“学位授予条件”的相关规定，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相应层次类型的学位。

十一、制定研究生培养计划的相关要求

导师和指导小组应根据国家学位条例、学科专业培养方案并结合硕士生个人情况，认真制定硕士研究生的培养计划，详细填写培养计划表。导师必须在硕士研究生入学后第一学期末制定出培养计划，经学院主管领导审核同意后执行，并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备案。培养计划表一式三份，一份送学院留存，导师和硕士研究生各保存一份。在执行过程中如因客观条件变化，可以修订培养计划，但需经学院主管领导同意，并报研究生院培养办公室备案。在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应审查培养计划执行情况，未执行培养计划者，不得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十二、知识产权管理

研究生毕业离校前，需将科研相关资料完整移交给指导老师，并签署承诺书。在新的岗位上，未经授权，毕业研究生不得使用相关资料、数据进行任何可能侵害知识产权的活动。

硕士研究生培养流程

学期	内容	实 践 能 力 训 练	学 术 交 流
第一学期	制定培养计划		
	集中课程学习		
	专业课学习		
	选题及文献综述		
第二学期	选题及文献综述		
	专业课学习		
	学位论文工作		
第三学期	开题	学 术 论 文 发 表	学 术 论 文 发 表
	学位论文工作		
第四学期	学位论文工作		
	中期考核		
第五学期	学位论文工作		
	学位论文撰写		
第六学期	论文盲审		
	提交答辩申请，进行论文答辩		
	申请毕业、申请学位		

«地址块»